证券代码：300342　　证券简称：天银机电　　公告编码：2015-77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9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确认本次停牌的非公开发行事项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于2015年10月2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70），2015年10月30日、2015年11月6日、2015年11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73、2015-74，2015-75），详见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一、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情况及进展

关于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原承诺争取在2015年11月26日前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公司已聘请各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工作。目前，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交易方案涉及的事项仍需要与有关方面进行持续沟通，公司难以在原定时间完成相关工作并复牌。

二、申请延期复牌情况及承诺事项

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1月23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

公司承诺争取于2015年12月21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21日开市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工作，并在停牌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0日